

证券代码：834975

证券简称：新锐科技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预计 2025 年发生金额	(2024)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方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原材料采购、委托加工、关联方为公司产品提供设计	2,700,000	1,089,027.12	公司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 2025 年业务需要预估，预计金额存在不确定性。因关联交易受市场与客户需求变化等影响，实际发生金额与预计存在一定差异。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2,300,000	95,664.57	
委托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方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关联方为公司贷款、授信提供担保	250,000,000	86,700,000	因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预计资金需求增长
合计	-	255,000,000	87,884,691.69	-

（二）基本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是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安排，公司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为：

-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预计金额 2,300,000.00 元；
- 2、采购商品，预计金额 2,100,000.00 元；
- 3、银行担保， 预计金额 250,000,000.00 元；
- 4、产品设计， 预计金额 600,000.00 元。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类别	预计发生金额（元）
1	嵊州市新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00,000.00
2	新昌县城关新星焊接设备厂	销售商品	300,000.00
3	新昌县新得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00,000.00
4	株式会社大进工业研究所	产品设计	600,000.00
5	株式会社大进工业研究所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2,000,000.00
6	王水庆、吕敏燕	给公司贷款进行担保	250,000,000.00
	合计		255,000,000.00

关联方基本情况如下：

（一）嵊州市新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嵊州市剡湖街道嵊州大道 528 号

经营范围：不锈钢材料及制品

关联关系：嵊州市新锐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系董事吕敏燕姐夫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良好

交易内容：采购商品、委托加工

（二）新昌县城关新星焊接设备厂

注册地址：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经营范围：焊接设备

关联关系：新昌县城关新星焊接设备厂系股东王水庆哥哥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良好

交易内容：销售商品

（三）新昌县新得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新昌县省级高新技术产业园区

经营范围：生产销售：机电设备、机械设备、焊接耗材、自动化控制元件、制冷配件、机械配件、五金配件、汽车零部件。

关联关系：新昌县新得凯机电设备有限公司系股东王水庆哥哥控股的公司

履约能力：良好

交易内容：采购商品

（四）株式会社大进工业研究所

注册地址：大阪市大正区泉尾梅之町 3-39

经营范围：钢铁、有色金属的买卖和加工

关联关系：株式会社大进工业研究所系子公司绍兴新锐大进焊接设备有限公司股东，其持有绍兴新锐大进焊接设备有限公司 35.00%的股份。

履约能力：良好

交易内容：产品设计、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五）王水庆住所：浙江省嵊州市浦口官余村官塘 66 号

关联关系：王水庆先生直接持有新锐科技 35.03%的股份，系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同时王水庆先生占有公司股东新锐投资 29.06%的出资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六）吕敏燕住所：浙江省嵊州市浦口官余村官塘 66 号

关联关系：吕敏燕系控股股东王水庆先生的配偶，同时系公司的董事，其占有公司股东锐进投资 21.85%的出资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二、 审议情况

（一）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王水庆、吕敏燕回避表决。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与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属于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依据市场价格，若无市场价格的，由双方参照成本加适当利润协商定价，并根据市场价格变化及时对关联交易价格作相应调整。

（二） 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市场定价原则，价格公允，公平合理，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公司独立性没有因关联交易受到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公司股东利益的情景。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 2025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范围内，公司将根据实际业务需要，签署相关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 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

（二） 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均遵循诚实信用、等价有偿、公平自愿、合理公允的基本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景，不会对公司造成不利影响。

六、 备查文件目录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浙江新锐焊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31 日